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人〔2019〕41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 国家级人选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

厅属高校、中专学校，厅直属事业单位：

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19〕11号）

的关键核心技术、重大基础科学研究领域推荐人选。

二、选拔推荐条件

推荐选拔人选应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广泛参与学术交流活动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潜心一线科研工作，并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年龄在50岁以下（1969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学术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，具有创新思维，能够引领原创性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关键领域攻关。

（二）潜心基础研究，揭示自然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，能够发现新知识、新原理、新方法，但尚未取得重大成果。

（三）具有非理工背景：

（三）具有承担重大基础研究课题，重点科研项目等经历，具有良好跨领域沟通交流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，能有效组织带领跨学科团队攻克学术技术难关。

（四）具有核心技术或自主知识产权，具有良好市场前景，已被自主研发团队开发技术含量高，关联度大，支撑引领作用强的重大项目，在推进产业关键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方面做出贡献，取得良好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国家其他人才计划（含项目、工程）支持的人员。

中央组织部人才计划、“万人计划”高层次人才一般不再推荐。

作假或电子数据与书面材料不一致的，取消候选人入选资格，并记入专业技术人员征信共享平台。涉密推荐材料需进行脱密处理。

(四)各校(单位)请于2019年4月22日前将以上材料报送省教育厅人事处，同时发送电子版材料至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周源，赵可彬；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69，62815231；

电子邮箱：zhyuan@ahedu.gov.cn。

附件：2019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人选情况
汇总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